



# DAISHO MICROLINE HOLDINGS LIMITED

## 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67)

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五)舉行之  
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股份 \_\_\_\_\_ 股(註二)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彼未能出席，則大會主席(註三)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訂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5號溫莎公爵社會服務大廈2樓201室舉行之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按下列指示投票。

請於下列適當空格內填上(「✓」)號以表示 閣下擬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註四)。

	普通決議案	贊成(註四)	反對(註四)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與董事會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2.	(a) 重選黃少雄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b) 重選邱伯瑜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c) 重選梁海明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d) 重選陳友正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		
4.	重新委任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買賣本公司額外股份，且該等額外股份數目不超過本項決議案通過當日之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數目之20%。		
6.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且該等購回股份數目不超過本項決議案通過當日之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		
7.	以本公司購回股份總數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買賣本公司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日期：二零二一年 \_\_\_\_\_

簽署(註五)： \_\_\_\_\_

### 附註：

- 請用正楷填寫全名及詳細地址。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姓名必須填寫。
-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並登記於 閣下名下的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登記於 閣下名下本公司所有股份有關。倘委派一名以上代表，必須註明每一名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
- 如欲委派該大會主席以外之任何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字樣刪去，並於空欄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任何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一位以上代表出席，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每位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的股東均有權就其所持每一股股份享有一票表決權。
- 重要提示：**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一項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的方格內填上「✓」號；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一項決議案，請在註明「反對」的方格內填上「✓」號。若 閣下不作出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受委代表將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提呈而非於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上載列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代表簽署，如為公司，必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正式授權之行政人員或授權代表或其他授權人士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上任何變更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如有任何股份屬聯名登記持有人，該等人士中任何一位均可親身或委任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上述出席人士中，只有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排名最先者方有權就有關聯名持有之股份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及其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 填妥及送達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該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 僅供識別之用